

新竹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洪婷琪
電話：03-5216121#552
電子信箱：010420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新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3010403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376580000A_113010403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有關「112年審理保障事件常見撤銷原因分析參考資料」，請至該會全球資訊網首頁 (<https://www.csptc.gov.tw>) 「最新消息」或「保障業務」之「常見撤銷原因分析」下載參閱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13年6月19日公保字第1131060135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電子檔1份。

正本：新竹市政府所屬一級機關、新竹市政府所屬二級機關、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新竹幼兒園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(含附件)

